

# 孟村职教中心实训课课程标准编写规范

## 一. 编写要求

实训课课程标准和理论课的课程标准一样，是实施教学计划、规范实验教学、保证教学质量，保证人才培养规格和质量的重要教学文件，因而要严肃认真地编写，为保证编写质量，特提出以下要求：

1. 各专业科室主管领导负责对本部门所承担的实训课程标准编写的组织、审查工作。

2. 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指定专人负责编写，并经实训室主任审核，实训室主管领导批准。

3. 实训课程标准要依据专业培养目标来编写。课程名称、学时、实训项目要与总课程标准保持一致。凡实训学时在 6 学时以上（含 6 学时）的课程，都要编写实训课程标准。实训学时在 6 学时以下的课程，原则上可不单独编写实训课程标准，但实训项目、学时、要求等要在总课程标准中体现。

4. 实训课程标准要体现全面素质教育、创新能力和技术应用能力培养的教学思想、内容和措施。

5. 要根据学校办学指导思想和定位，结合教学内容和课程改革计划，认真审定所开教学实训项目内容，保留少量必做的演示性、验证性实训，增开工艺性、综合性、设计性实训，以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 二. 标准内容

实训课程标准要具有以下主要内容与要求：

1. 课程名称

2. 课程编号

### 3. 课程性质（指独立设课和非独立设课）

独立设课指实训学时不低于 16 学时，且不含在课程当中，而独立设置的以实训为主的一门课程，具有独立的课程编号和学分。非独立设课指实验项目含在课程当中，实训不单独设置为一门独立课程。

4. 适用专业（不同专业的同名课程实训项目数及实训要求差异明显时需分别编写标准）

### 5. 教材及实训指导书名称

6. 学时学分：课程总学时、课程总学分、实训学时、实训学分（非独立设课不要求填写学分）

7. 应开实训学期（\_年级，\_学期）

8. 先修课程（无先修课程要求的也请说明）

9. 课程简介及基本要求

10. 实训课程目的与要求（100 字左右）

(1)说明实训课程的地位和通过实训使学生了解、掌握哪些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具体达到什么程度和目的。

(2)要求以条目形式书写，内容简明扼要。

11. 主要仪器设备：CA6150A型车床，游标卡尺，数控车床，各类型车刀、仿真软件等。

12. 实训方式与基本要求

(1) 实训方式指演示、上机、机器操作、精度测量、加工制造等。

(2) 基本要求：

1、对机械制造的一般过程有一定的了解，熟悉机械零件的常用加工方法，掌握典型表面的加工及安全操作技术。

2、了解机械制造工艺知识和新工艺、新技术在机械制造中的应用。

3、对简单零件具有选择加工方法和进行工艺分析的能力。

4、能独立完成对简单零件的铸造造型、车削加工、钳工加工操作。能在指导老师的指导下进行数控加工、刨、铣、磨的操作实践。

5、在劳动观念、质量和经济观念、理论联系实际、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工作作风方面受到培养和锻炼。

### 13. 考核与报告

(1) 按课程性质，写明课程实训考试方式是考试还是考核。

(2) 根据本课程考试（考核）办法写明考试或考核的评分标准，各内容所占比例。具体参见以下要求：

1. 教学实训考核包括技术基础知识(应知)、实际操作技能(应会)和劳动态度三方面。实训总成绩中:技术基础知识占30%，实际操作技能占60%，劳动态度占10%。

2. 技术基础知识成绩考核可用口试、笔试两者结合进行，实训报告成绩占一定比例。

3. 实际操作技能成绩由实训指导教师评定。

4. 劳动态度成绩在实训过程中平时考核。由指导教师在听取其他实训指导人员意见的基础上给出(并参考实训总体质量)

5. 根据各专业的教学实训特点，由教研室和教学实训基地有关人员共同确定教学实训考核办法及成绩评定细则，实训总成绩按优、良、中、及格、不及格五级记分评定。对实训中有表现突出和表现较差的同学要加评语。

6. 学生在实训期间，请假缺席的时间超过全部实训时间的三分之一者，根据情况令其补足或重新实习。实训成绩不及格者按一门课程不及格对待。

7. 实训成绩(及评语)记入学生成绩档案。

### 14. 实训项目设置与内容

(1) 车床操作:学生需要学习和掌握车床的操作原理和使用方法，包括调整车床的床身、主轴、进给机构等。在实训过程中，学生需要进行车床的开机和关机操作，掌握车刀的安装和调整，熟悉车床的进给和退刀操作。

(2) 零件加工:学生需要根据给定的图纸和要求，进行零件的加工操作。在实训中，学生需要使用车床进行车削、镗削、攻丝等加工工艺,熟练掌握切削速度和切削深度的选择，保证加工零件的尺寸和表面质量。

(3) 工艺检验:学生需要对加工的零件进行工艺检验，包括尺寸检查、表面质量检查等。学生需要使用测量工具如卡尺、游标卡尺等进行测量，并根据检测结果判断加工是否符合要求。

(4) 故障排除:在实训中，学生可能会遇到车床操作中的故障问题，如刀具断刀、切削过热等。学生需要学会识别和排除这些故障，确保实际操作的顺利进行。

15. 制定人、审核人（开课专业科室主任）、批准人（教务主任）。

16. 制定日期。

本规范从公布之日起实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